



人在旅途

## 食在天山脚下

王开生

半生弹指声中，足迹遍及华夏，惟新疆游历未及。今逢初秋的北疆之行，心情难免澎湃起来。

“我们新疆好地方，天山南北好牧场。戈壁沙滩变良田，积雪融化灌农庄。”有人说，新疆是唯一称得上“大美”的地方，面积最大，风景如画，其食物之美，令人眼花缭乱。在我看来，新疆的美食大约可分为三大类。烤馕、烤包子、拉条子、手抓饭等，民族特色浓郁，归为面食一类；烤全羊、烤羊排、烤肉串、缸子肉、大盘鸡等硬菜，是主菜的一类；未了是甜品水果干果等小食类，代表性的有酸奶、切糕、冰淇淋、葡萄干、无核白葡萄、哈密瓜、小白杏、库尔勒香梨等。

单说面食。

二十多年前，我曾上海旅游专科学校短哲求学，同班的一位新疆维吾尔族的女同学，自家乡乌鲁木齐背了一口袋馕来，自言吃不惯学校的食物，每天以食馕度日，弗顾其他。大约十天以后，馕吃空了。那时学校校址还在郊外的奉贤县，地处偏僻，交通不畅，一时半会儿又弄不到中意的馕，她就这样饿着，油盐不进。早晚等到家乡朋友自上海市区弄来一大摞馕，才解了她的燃眉之急。由此始知，新疆的维吾尔族人似乎不可一日无此物。也是自那时起，我第一次见识了馕为何物。

我家小区，紧邻清真寺而居，清真寺下，自然形成了一条小型的清真美食街，烤馕、烤包子、烤羊肉羊腰羊宝串，以及青稞凉皮、手抓饭、酸奶等特色小吃，一应俱全，我常去打牙祭，换口味。这里馕坑烤出来的馕，仅有一种，一尺二盘子大小，外圈稍凸，内芯平整，馕面戳有特制的凹纹，通常一摞一摞码放，堆得老高，走近瞧上一眼，食欲立起，有久贮不坏的特点。

馕，以麦面混合玉米面发酵后，入馕坑烤制而成，西汉时，自丝绸之路，由西域传入我国，时中原人皆称之为“胡饼”。人在乌鲁木齐，香喷喷的烤馕摊位随处可见，此地品种之多，超乎想象。有一种馕，个头比呼啦圈还大，称为库车大馕，叹为馕中巨无霸，名气颇大。一种胖而敦实的馕，似大号的甜甜圈，叫窝窝馕，新疆人吃缸子肉时，喜欢把这种馕掰碎，泡在搪瓷茶缸的羊汤里，其与陕西的羊肉泡馍，吃法上异曲同工。玫瑰花馕，以玫瑰花酱入馅，烤制后，花酱的蜜汁从馕中溢出，甜香四散，让排队等待的食客，不住吞咽涎水。

秋天乌鲁木齐市肆中的早餐店，甜石榴馕、辣皮子馕、核桃馕、小油馕、皮牙子馕等，普通常见，以现烤熟食为佳。鄯善县餐食中，将馕在烤肉支架上二次炙烤，洒上孜然辣辣面，切成披萨状三角形，食之，滋味极似烤串；吐鲁番的路边小吃街上，晚上九点钟，烤馕坑前依然人气颇旺，新疆人爱馕之情可窥一斑。

当地风俗习惯上，维吾尔族人待客，馕不可或缺，通常摆在桌子中央，馕须一摞摞完整码放，不能有残缺，以示对客人的尊重。

新疆的烤包子，价廉，质美，肉香扑鼻，非但当地人喜食，外地客来了也大都会一尝为快。在新疆，只有自馕坑里烤出来的包子，才称得上正宗，多以羊肉皮牙子入馅，“皮牙子”是本地人的叫法，即是洋葱。牛肉馅的烤包子也有，少。

西北五省区皆爱吃面。过油肉拌面，新疆的流行小吃之一。面是手工现拉的拉面，比北方的手擀面略粗，拈筷挑面，面之筋道，在夹筷中乱颤；肉，精选牛后腿肉，过油后烹炒，新鲜是其核心内质，下过冰箱的冻肉和当天出品的鲜肉，口感上高低立见，食罢，心生满足，齿颊留香。

我知晓湘鄂赣桂云贵等地，喜食米粉，各有绝招，各美其美，未曾想新疆美食之中，米粉的分量也不轻。本地年轻人尤喜食炒米粉，一般有鸡肉和牛肉两种。新疆炒米粉的特色是与馕同炒，给美食贴上了地域性的标签。馕切小块，佐以洋葱、西芹和自制辣酱回锅，喂一口，稍辣，微咸，瞬时间引爆味蕾。

在我看来，新疆之行最大的短板，就是每天晚饭后定要揉着肚子起身，嘴里还不停地唠叨着：不吃不吃又多了。我在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，忍不住又习惯性干咽了几口水。我想念新疆孜然味的羊肉饺子了。

## 一打旧书信

刘俊科



插图 阿占

大海”！所以，我们才有着“信短情长”的辽阔，才有着“见字如面”的亲切。

读着这些旧书信，这些透着青春气息的文字，一粒粒，如饱满的种子，种植在我们历久弥新的感情的沃土里。到如今，已经几十年了，该是一片茂盛的森林了。这其中还有我的老班长何全贵的一封信，他鼓励我一定好好工作和学习，说我一定会前途锦绣的。还有洪仕苗、张雪龙、诸葛彭、苏勇、崔丙周、信根、宝国……他们中的大多数都已失去了联系，我耳边真的响起了那首歌“我的老班长，你现在怎么样？”而作为他们的老班长，我知道，他们也会时不时地唱起这首歌的。

一封封信，在最后都有“此致，敬礼！”的字样，每看到这里，我就像面对着他们那庄严的举手礼。水兵帽下，那充满朝气的脸庞，那闪亮的眸子……几十年了，我依稀记得。看完信，我蓦然起立，对着窗外，向着远方，举手敬礼，我要还礼啊！尽管是相隔几十年的敬礼，那也是我们的规矩，是《内务条令》的规定，时间又怎能隔断我们的战友友谊！

见我泪眼婆娑，孩子说，我会把这些信件用真空袋为你保存好的。我重重地点了点头。

作家频道

整理书橱，意外发现了一打旧书信。开始并没有太在意，以为就是过往不经意遗漏在书橱角落的无关紧要的一些信件而已。可是，当我翻检这些信件时，却让我激动不已。

这肯定是我有意留存的，只是时间太久了，我忘记了它们。

最早的是1977年的，最晚的是1980年的。是我当班长、区队长和指导员时，从潜院训练团毕业分到潜艇部队的战士们写给我的信。

我一封封打开，细细地展读。一封封旧书信，把我带到了旧时光。每看一封信，我就急急地先看一眼落款的名字，看着或清晰或模糊的名字，我努力回想着他们的脸庞和身影。有的记得清清楚楚，有的模模糊糊，有的却想不起来了。一个多小时的时间，我沉浸在回忆里，脑海里起伏着记忆的波涛，潮水一样，涌上来退下去，退下去又涌上来。我不得不闭上眼睛，让自己沉静下来。然后，再继续细细地咀嚼这岁月的滋味。

那时候，送他们到部队后，就盼着他们的来信，信纷纷扬扬的来了，有的来自海南，有的来自东海，有的来自旅顺，总之都来自海疆前哨。他们跟我说着一路上的见闻，说着部队的工作生活，一封封信件，一片片心意，真的是见字如面啊。那时候我们单纯，我们热血澎湃，我们青春蓬勃，我们的友谊就像大海一样宽广无垠。一起学习一起训练，一起吃苦一起受累，我们就像是兄弟一样，分别时“执手相看泪眼”，一个劲地说着：“写信啊！”

是，那时候我们没有其他的联系方式，只有写信。一封信要好几天才到，我们就用耐心等待，也用爱心等待，等待来信也是我们生活的组成部分。看着日历，数着日子，在等待中期待，在期待中等待。那时候没有感到慢，只是感到了漫长。慢，只关乎时间，漫长，却关乎时光。慢，只是速度，漫长，却是人生。就这样，那些流淌着感情的文字，像清澈的溪流，汨汨流进心田。甚至，一看信封就知道是哪来的来信，字如其人嘛。套用余光中的一句诗“蓝墨水的上游，是

## 母亲

任美康

我养大，我不曾有任何报答，便远走他乡。尽管岁岁回去团聚，衣来伸手，饭来张口，形同客人，依旧“隔山隔水”。这么多年，没从我妈嘴里，听到过一句埋怨，或是说些鞭策，希望我进个步，发个财。我妈对我的勉励，从来都是“要把伙食开好哟”。我妈总能抓住事物的本质，她没有文化，但她有母爱。许多川人不太介意身外之事，巴蜀俗话也是这么说的：“人行千里登上天，出息只看吃与穿。”

白昼连着夜晚，如此情境下的值守，是不曾有过的经历。我切肤有痛，此乃人生中非同寻常的忧患，但不觉得光阴漫长，也不会哀哀得无边无际。灵堂里，听不到通常治丧中的哭泣，现场反倒时而有欢声，时而有笑语。大人与孩子，都懂得人世恩情，又有各自的表达方式。斯时，我妈也一定在静听这些情景交融的往事。此情此景，让人百感交集：慈爱的妈妈，你将在晚辈心中快活地永生。

我妈下葬那天，山青天蓝，凉风习习。我们上得雷音铺，俯瞰明月江。墓园工匠已将我拟就的墓碑雕刻及安装做完。我面朝大理石碑门正面，逐字朗诵。右首为我妈生卒年、月、日，左首为立碑年、月、日。正中竖雕一行正楷：母亲赵碧山之墓。偏左一行小字，由我署名敬立。再读两侧花岗岩所镌对联：明月东来福延子孙，雷音西去德随先人。横批：山高水长。

之后数日，忙于善后。某天，出人意料，我从顶板上翻出一个纸箱，内装铜壶一把。民国年间的物品，是我妈结婚之时，娘家嫁妆之一。此壶非砂模铸造，由乡间铜匠一下一下手工敲出。壶身、壶盖、壶把，点点叩痕，精细悦目。我六岁那年，在工厂缝纫社上班的我妈，突然下肢瘫痪。不巧我爸正借调外地，家中饮水，由我提着铜壶，至百米开外龙头接取，每趟最多半壶，且需双手同时用力。哪怕一路偏偏歪歪，对旁人帮忙，一概不要，逞勇自己能行。如是半年，至我妈腿疾痊愈。

北归时，这把铜壶，是我带走的唯一遗物。我将它搁放在书柜上，几乎天天都会有意无意地瞄上一眼。它已深存吾心，但从未带来任何苦楚记忆，亦不会让人动辄伤感，反是常有一股骄傲泛动心头：以六岁孩儿之力，仗爸闯荡，扶助我妈，度过了一段相依为命的光阴。

人生印记

自从装上电话，我便不再写信。我爸去世后，我会每天跟我妈通电话。我妈嘴里，从来愁事少，乃至无；始终趣事多，盈耳也。电话打去，问她在做啥，回答往往是“打毛线”。

毫无征兆，我跟我妈的电话，会在那一天戛然而止。2010年8月12日，我妈深夜突发脑溢血。我从长春赶回达州，直奔监护室。我妈昏迷着（直到离世，再未醒来），我接近她，叫了几声“妈”，我妈没有应我。端详她的面容，仍如往常，平和，慈祥，好像刚刚入睡。多年来，每回同我妈聊天，喜欢看着她说话。从年轻，到高龄，我妈脸上，对人总是和颜悦色，遇事总是不卑不亢。寒时看去，有默默的温暖；暑时看去，是静静的清凉。见过她菜市上讨价还价，从无强买，全是商量。我妈从不佩戴任何首饰，但街头巷尾时被拦住，言辞悲切的男女，掏出祖传古董，欲救急贱卖。我妈一律抱歉笑笑，侧身闪过。她始终远离“便宜”，也就从未品尝过悲喜交加的揉搓。从她脸上，能窥见内心的干净，是那种本色的文明。而恰恰因为我妈并无文化，让我体会到文明与文化之间，虽一字之别，却画不得省事的等号。

六天六夜后，我妈悄然而去。初初让人恍惚，有些半信半疑。很快振作起来，操办老人的后事。我妈去世，等于宣告，在这个地老天荒的人间，我家上一代人，均已仙逝。

殡仪馆一间收费不菲的灵堂里，冰棺考究，我妈安卧其间。高大的立式空调，让宽敞的空间一派凉爽；四周鲜花，给一位退休职工平添尊贵。我妈去世后，没有通知任何领导、同事、朋友、到场者，全是我爸我妈的侄男侄女及其后辈。我家人丁兴旺，开枝散叶五六十人之众。我周知全体亲属，除花圈、挽联外，不接受随礼。一切体面，不是做来看的，而要让自身合适。亲人们冒着酷热，从四面八方赶回达州，就应该是在恬静的悲痛里，陪伴他们素来惦念的骨肉至亲。

屈指算算，从我当兵离家，至我妈去世，共计四十一载。只是开头三年，无缘探家，之后寻找种种机会，每年至少回去一趟。加上书信、电话，对父母情形，自认了如指掌。而这回阖家相伴我妈，追忆种种过往，好多竟为我闻所未闻。也只有这时才算明白，父母把